第一章 询比采购公告（公开询比）

采购编号：PC-0113-26J6-FP0537

一、采购条件

中国电建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禹城市公共实训基地建设项目公共实训基地工程项目部以公开询比方式采购禹城市公共实训基地建设项目公共实训基地混凝土结构工程劳务分包。建设资金来源已落实。目前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进行公开询比采购。

二、项目概况、采购范围

1、项目概况：禹城市公共实训基地建设项目公共实训基地工程位于禹城市市中街道，柴庄以南，白衣堂以东，迎宾路北首路西。总占地面积约 20 亩，建设实训楼 1 栋，建筑面积 16617.67 平方米，其中，地上面积 15205.14 平方米，建设 1 栋 5 层 u 型综合楼，地下面积 1412.53 平方米，主要建设消防水池、消防泵房、配电室等设备间。

建筑物功能为公共人才中心，长 69.6m，宽 65.2m，建筑屋面标高 21.000m，地上 5 层，地下室内外高差 0.45m。地下一层层高为 4.0m,地上一层层高为 5.0m,地上二至五层层高为 4.0m。A‾D 轴交 1‾7 轴地基基础形式为筏形基础,E‾L 轴交 1‾7 轴地基基础形式为桩基础。

2、采购范围：禹城市公共实训基地建设项目公共实训基地混凝土结构工程劳务分包施工内容涵盖截桩头、砌筑、混凝土及钢筋混凝土、屋面等主要工作内容。截桩头工程：预制防腐蚀实心方桩（C80、400mm×400mm）截（凿）桩头 144 根；基底钎探 1690.25㎡；砌筑工

程：轻质墙板 11430.16㎡、轻质保温一体墙板 1440.51㎡；砌块墙 893.87 m³、实心砖墙 84.91 m³、砖胎膜 22.83 m³、电缆沟 18 m；混凝土及钢筋混凝土工程：钢筋制安合计约 1181.36 吨，另砌体内配钢筋 4.249 吨；钢丝网 2830.94㎡。混凝土梁 2229.64 m³、实心楼板 1582.22 m³、筏形基础 1125.59 m³、混凝土柱 964.99 m³、钢筋混凝土墙 663.12 m³、叠合楼板 524.95 m³、独立基础 347.29 m³、基础垫层 322.13 m³、混凝土墙 276.78 m³、楼地面垫层 294.49 m³、后浇带（含温度后浇带）合计约 70 m³；零星构件：基础联系梁 48.5 m³、楼梯 41.81 m³、圈梁 36.63 m³、构造柱 27.6 m³、过梁 3.05 m³、实心条板 4.14 m³、其他构件 65.11 m³、滑动支座 2.68 m³，以及雨簸箕 23 个、盖板井圈 33 套、屋面出入口 2.16㎡、砼翻台 0.34 m³；屋面工程：墙面变形缝 300.38m、止水带 52.58m；包含完成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所需的所有工作，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及招标人要求为准。

3、计划工期：计划开工日期：2026 年 11 月 30 日（具体时间以采购人通知为准），计划完工日期：2027 年 6 月 18 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200 天。

4、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施工验收规范规定的标准。

5、付款方式：农民工工资由甲方每月代乙方发放，乙方进场前需及时签订《劳务人员工资代发协议》并严格按照协议约定内容执行工资代发程序，除劳务人员工资外，工程款按照工程进度付款：

1)完成总工程量的 50%后，按实际完成并经甲乙双方签字确认的工程量对应合同金额（工人工资以外部分）的 30%（各项保证金已按

月度结算计提，不再重复扣除）；

2)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实际完成并经甲乙双方签字确认的工程量对应合同金额的55%（各项保证金已按月度结算计提，不再重复扣除）；

3)经甲方审计完成后，付至审定值的97%;余款（审定值3%质保金）2年后无任何质量问题无息付清。

4）本合同所有款项支付可采用银行转账、商业承兑汇票、信用证、电建融信、建行E信通、银行承兑汇票或供应链金融等方式以人民币支付，产生的一切手续费由乙方承担，在合同执行期间甲方不提供现金。乙方应在合同中列示有效的银行账户信息，作为本合同的收款账户。

6、其他：无。

三、响应人资格要求

响应人必须满足以下全部资格要求:

（1）资质要求：施工劳务不分等级资质、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及营业执照。

（2）响应人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3）响应人应具有劳务施工类似业绩，在近5年内的施工合同不少于1个，且签订单项合同金额均在300万元以上（应附成交通知书或合同扫描件）。

（4）其他要求：项目负责人须为投标人本单位在职人员，具备

劳务作业现场管理经验及相应业绩证明，安全员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

（5）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6）投标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禁止投标的情形。

四、采购文件的获取

凡满足本公告规定资格要求并有意参加的响应人，请于2026年11月16日18:00（北京时间)前在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https://bid.powerchina.cn/bidweb/#/login，以下简称“数智化平台”）获取采购文件，采购文件免费提供。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1、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响应截止时间，下同）为2026年11月23日11时00分整（北京时间），响应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数智化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2、本次采购将通过数智化平台全程在线开展，电子响应文件的加密、提交等流程须响应人在线进行操作。响应人须提前办理数字证书用于在线递交响应文件，办理方式详见数智化平台首页，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操作，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递交失败将由响应人自行承担后果。

3、开启由“数智化平台”在响应截止时间后自动对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响应人及时关注开启结果。

4、响应截止时间如有变动，采购人将及时通知已获取采购文件的响应人。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询比采购公告同时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s://bid-zb.powerchina.cn）上发布。

七、评审办法

采用综合评估法。

八、联系方式

采 购 人: 中国电建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禹城市公共实训基地建设项目公共实训基地工程项目部

地　　址: 中国电建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禹城市公共实训基地建设项目公共实训基地工程项目部（禹城市迎宾大道186号北侧）

邮　　编: 251200

联 系 人: 杨工

电　　话: 17853654644

电子邮箱: 1733288362@qq.com

九、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单位名称: 中国电建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禹城市公共实训基地建设项目公共实训基地工程项目部

电　　话: 17853654644

电子邮箱: 1733288362@qq.com

十、纪检监督机构

响应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存在违规违纪行为的，可以书面形式向中国电建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禹城市公共实训基地建设项目公共实训基地工程项目部纪委办公室（李工 18931573668）提出投诉。

2026 年 11 月 12 日

